

政策简介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长期坚持“育人为本，学生至上”的工作理念，积极推进成长型资助模式，以工作双百（使受助群体的覆盖率达到100%、使个体需求的满足率达到100%）和育人双效（提高资助效果、提高成才效果）为工作目标，着力改进工作作风和方式方法，提升资助育人的精细化、规范化和信息化水平，建立奖、贷、补、助、免“五位一体，联动助学”的激励和保障机制，为在校大学生成长成才和学生一辈子的幸福做出不懈努力。

01 新生入学前

学生可通过华中农业大学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官方网站、微信平台、电话绿色通道等渠道了解学校学生资助政策，下载所需表格。新生可根据需要办理以下事务：

◆完成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是学生申请困难认定时必须提供的资料。认真填写申请表并于到校报到后上交至学院。

◆联系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如果新生家庭筹措学费、生活费有困难，请及时联系学院或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我们将在第一时间为新生提供帮助。

◆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如果新生希望通过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解决学费和住宿费，请及时到当地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办理相关手续。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指国家开发银行等金融机构向符合条件的家庭经济困难的普通高校新生和在校生（以下简称学生）发放的，学生和家长（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向学生入学前户籍所在县（市、区）的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或金融机构申请办理的，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支付在校学习期间所需的学费、住宿费的贷款。本科生最高贷款额度为12000元/年。

◆经网上迎新系统办理入学手续

新生在开学前需登陆网上迎新系统（<http://yingxin.hzau.edu.cn:8080/yx/login.jsp>），进入页面办理网上入学手续并填写完善相关信息，可正常缴费的同学直接通过网上缴费完成网上报到，已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或申请学费缓缴的学生应办理绿色通道、填写信息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经审核通过后可完成网上报到。

02 入学报到时

◆成长大礼包

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可按需领取成长礼包，成长礼包包括各类生活用品。

◆其他入学补助

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可按需申请临时困难补助、路费补助等资助。

03 在校学习期间

◆各类奖、助学金

通过家庭经济困难认定的新生可申请国家助学金或社会助学金。二年级后可申请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学校各类奖学金（包括优秀学生奖学金、学习成绩优秀奖励以及学科竞赛奖）以及社会奖学金（包括企业奖学金、校友设立的奖学金、社会爱心团体或个人设立的奖学金以及知名专家、教授设立的奖学金等）。

◆勤工助学

学生可通过勤工助学补贴生活，缓解经济压力，同时锻炼能力。学校勤工助学组织为学生提供勤工助学岗位，上岗学生根据具体工作时长，可获得260-800元/月勤工助学工资。

◆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

如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入校前未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入校后可申请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是由政府主导、财政贴息、财政和高校共同给予银行一定风险补偿

金，银行、教育行政部门与高校共同操作的，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支付在校学习期间所需的学费、住宿费的贷款。本科生最高贷款额度为12000元/年。

◆ 参军入伍

学生在校期间应征入伍服兵役的，可申请获得参军前学年的学费补偿或贷款代偿；退役入学或复学后可申请获得学费减免等资助；退役士兵在校期间享受国家助学金。

◆ 各类临时困难、生活补助

如学生家庭经济困难或因疾病、自然灾害等突发性情况影响在校生活开支，可申请临时困难补助、冬季物资补助、路费补助、少数民族学生节日补助等。

◆ “金种子”能力提升计划

学校开展“金种子”课程、能力证书考试报名费资助，能力培训班学费资助等，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高综合素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04 毕业时

◆ 诚信还款

如学生办理了国家助学贷款或生源地助学贷款，毕业时需签订还款协议，承诺按期还款。

05 毕业后

◆ 基层就业补偿代偿

如应届毕业生到中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单位就业、服务期在3年及以上的，学生在校期间所交学费由国家实行补偿，所贷国家助学贷款由国家实行代偿。

◆ 应届毕业生应征入伍补偿代偿

如应届毕业生入伍服义务兵役，学生在校期间所交学费由国家实行补偿，所贷国家助学贷款由国家实行代偿。

联系我们

华中农业大学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 期待您随时联系我

- 咨询电话：027-87285305
- 微信平台：狮山资助Hzau
- 资助邮箱：xszz@mail.hzau.edu.cn
- 办公地址：华中农业大学学生综合服务大楼405
- 邮政编码：430070

文字：招生办公室

排版：叶珍妮

审核：张进